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对公司为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为符合资质条件的经销商借款提供担保不仅能够提高公司经销商采购公司产品并销售的积极性，帮助其拓宽融资渠道，协助经销商顺利开展业务，从而有效拉动公司销售的稳定增长，确保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而且能够加速公司资金回笼。

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公司针对此项担保采取了经销商资质准入、专款专用、要求经销商提供反担保等风险防范措施，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郝玉贵

郝玉贵



2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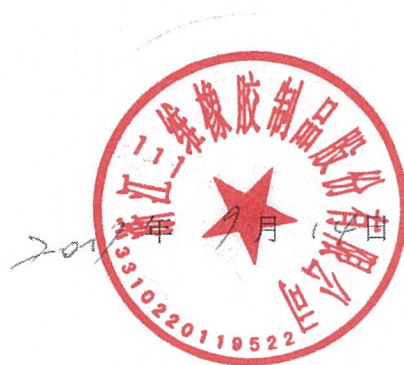
9

月

14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李 健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崔荣军

崔荣军

